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電話 Tel. No.: (852) 3509 8203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No.: (852) 3904 1775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經辦人：胡日輝先生)

傳真號碼：2840 0269

胡先生：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8年2月23日會議
私人駕駛教師執照兩年一度檢討

於2018年2月23日的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就會否對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簽發制度及駕駛訓練政策(包括改善私人駕駛教師的教學質素)進行全面檢討提供資料。

正如在會議此項的討論文件(CB(4)613/17-18(06))中提到，運輸署將會就有關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事宜展開全面檢討，政府亦已於會議上表示同意。檢討將需時約一年，以期令任何改變現時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簽發制度的建議，在私人駕駛教師業界的廣泛支持下，可在將來的兩年一度檢討內(包括下次於2018年年底進行的檢討)被採納。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謝亦晴



代行)

2018年6月21日

副本抄送：

運輸署 (經辦人：尹柏恩先生)(傳真號碼：2714 4440)